

行政院資源委員會
大冶冶電廠籌備處用箋

惟查該處自開工以來，所有各項工程，均經陸續完成，現已竣工，所有工程，均經陸續完成，現已竣工，所有工程，均經陸續完成，現已竣工。

中華民國卅六年六月十四日

案准

貴廳辰發建設秘勵字第20783號，以皮喉填送公用事業

調查表，以便彙報，各款等由，自應照辦，其填就

一份，隨函奉送，此請

查收為荷

此表業經抄送省府統計室

此致

辦理中，付以存查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

劉少文

附公用事業調查表一份

資源委員會大冶冶電廠籌備處

啟

廿五年六月十日

沈總

字第

632

號

第

頁

共

頁

資源委員會大冶電廠

36年5月31日

年 別	廠 數	發能 電力 (瓩)	平均發 電量 (度)	用戶 電數 (2)	工業用 電量	全年收入(元)			全年支出(元)				
						共 計	電收 費入	其他 收入	共 計	發 電 費	供 電 費	營 業 費	管 理 費
36年		8,558	7,583 (36年5月份) (平均負荷 316瓩)	284	20瓩 (36年5月份)	2,112,000.00 x 100	2,130,000.00 x 100	12,000.00 x 100	2,000,000.00 x 100	1,517,280.00 x 100	1,59,140.00 x 100	517,500.00 x 100	271,865.00 x 100

附註：(1) 各廠係官辦商辦抑或官商合辦請分別說明
(2) 用電戶數應將工業用電之廠戶計算在內